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9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拟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事宜,涉及资产包括:中钢集团新型材料(浙江)有限公司的股权。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凯恩股份,证券代码:002012)自2016年1月26日(星期二)开市时继续停牌。公司于2016年1月26日发布了《浙江凯恩特种材料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并分别于2016年2月1日、2016年3月1日、2016年3月8日、2016年3月15日、2016年3月22日、2016年4月6日、2016年4月13日、2016年4月20日发布了《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2016-009、2016-012、2016-013、2016-015、2016-016、2016-029、2016-032、2016-038),公司于2016年2月3日披露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16-008),于2016年2月23日发布了《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

2016年4月14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议案》,公司股票自2016年4月19日开市时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限不超过3个交易日。

截至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聘请的中介机构正抓紧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全部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配套募集资金的相关议案并申请股票复牌。

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7日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股票代码:600160 公告编号:临2016-20号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提高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争取收益,根据公司董事会六届十六次会议决议,“继续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最高不超过5亿元(含5亿元)且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之授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5年4月11日临2015-33号公告,2015年7月17日临2015-40号公告,2016年1月15日临2016-02号公告),其中3.4亿元已到期并收回本金,余额为1.2亿元。

2.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共计0.68亿元,为:2015年6月19日以0.68亿元购买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5年6月20日临2015-32号公告)。目前0.68亿元全部已到期并收回本金。

3.截止本公告日前12个月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5.8亿元(含本次购买的1.2亿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2.4亿元(含本次购买的1.65%)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2000万元。

8.理财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部分纳入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9.理财产品收益支付:本理财产品到期日(银行工作日)支付。

二、本公司日前12月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公司前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4.6亿元(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5年4月11日临2015-33号公告,2015年7月17日临2015-40号公告,2016年1月15日临2016-02号公告),其中3.4亿元已到期并收回本金,余额为1.2亿元。

2.公司使用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2015年6月19日以0.68亿元购买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5年6月20日临2015-32号公告)。目前0.68亿元全部已到期并收回本金。

3.截止本公告日前12个月累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5.8亿元(含本次购买的1.2亿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2.4亿元(含本次购买的1.65%)购买理财产品金额:12000万元。

8.理财产品投资范围:本理财产品部分纳入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0~30%。

9.理财产品收益支付:本理财产品到期日(银行工作日)支付。

二、本公司日前12月公司累计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股票代码:60360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16-024

沈阳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扣税前每股现金分红0.55元人民币,下同)。非限售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实际转让股票时根据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限售股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95元;机构投资者(不含“QFII”)及法人股东派发现金红利0.55元。

● 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3日

● 除息日:2016年5月4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6年5月4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程序

沈阳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2016年4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沈阳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16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15年度。

2.发放范围:截至2016年5月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下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利润分配实施方案

(1)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总股本450,126,000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247,569,300.00元。

(2)红利分配税务规定

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一个股东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5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的股息红利所得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5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登公司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5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登公司扣缴个人所得税后,中登公司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5元。

4.具体实施办法

5.相关日期

- 1.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3日
- 2.除权除息日:2016年5月4日
-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16年5月4日

四、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机构:公司董秘办办公室

联系地址: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1号 沈阳市府恒隆广场办公楼1座40层

电话:024-22817166

传真:024-23505619

五、备查文件

1.沈阳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沈阳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利润分配实施方案

4.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8.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9.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0.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1.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2.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3.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4.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8.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9.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20.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21.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22.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23.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24.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2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2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2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28.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29.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30.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31.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32.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33.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34.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3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3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3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38.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39.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40.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41.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42.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43.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44.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4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4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4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48.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49.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50.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51.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52.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53.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54.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5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5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5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58.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59.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0.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1.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2.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3.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4.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8.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69.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0.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1.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2.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3.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4.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8.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79.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80.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81.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82.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83.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84.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85.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86.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87.利润分配实施办法</